昌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公章）：昌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填报时间：2023年2月15日

# 一、基本概况

## （一）单位基本情况

**1.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昌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成立于2018年12月30日，位于昌吉市宁边西路438号，全额拨款独立核算的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属一级预算单位，执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昌昌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设党政办公室 、优抚安置科2个内设机构。核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列行政编制5名，其中科级领导职数2名。事业编制服务中心（烈士陵园）6名，在职在编10人；退休人员1人。整体支出属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1. **主要职能**

（一）负责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发挥退役军人在市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中的作用。

（二）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拟订退役军人留本市安置优惠优待政策措施；促进退役军人留在昌吉市奉献社会。

（三）组织实施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四）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措施并组织落实。

（五）组织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六）负责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落实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措施并指导实施；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

（七）负责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八）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全国、区、州、市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九）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实施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十）完成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3、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1）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

（2）开展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站创建活动；

（3）做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

（4）落实好服务保障工作；

（5）妥善化解信访矛盾；

(6) 落实各项优抚安置政策；

(7) 开展创建双拥模范城“七连冠”工作；

## （二）单位决策机制

昌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决策机制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相关要求，逐步完善《昌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贯彻“三重一大”事项末位表态制度实施细则》、《昌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人、财、物”事项集体决策审批制度》、《昌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四个不直接分管”制度实施方案》，根据制度规定进行单位事项决策。

## 单位资金分配情况

**1.分配依据及结果。**基本支出根据单位人员编制、实有人数、资产情况等要素进行预算编制，预算批复后，严格按照财政部门批复的预算和绩效目标执行。

**2.重点支出保障情况。**本年度本单位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1个，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金额为3万元，部门项目总支出金额为3万元，则重点项目支出占项目总支出的比率为0.001%。

##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法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

2022年度，昌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整体支出年初预算金额为1266.26万元，支出金额为4136.51万元，执行率为326.67%，其中：政府采购年初预算金额为3.5万元，支出金额为92万元，执行率为2628.57%。年中调整预算金额为2870.25万元，预算调整率为226.67%。综上，我单位部门单位整体预算总额为4136.51万元，支出总额为4136.51万元，预算总执行率为100%。

### 2.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使用方法、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1）自评使用方法**

本次自评秉承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结合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实际开展情况，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总结经验做法，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

### （2）评价的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

此次我单位根据《预算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关于印发<自治州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昌州财预〔2019〕23号）、《关于印发《昌吉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昌市财发字〔2018〕206号）等文件要求，对2021年度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本次自评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一是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具体涉及预算管理、基本支出和专项支出的管理及使用情况；二是部门单位专项组织实施情况，具体涉及专项组织情况分析和管理情况分析；三是资产管理情况，具体涉及资产管理规范性和固定资产利用率；四是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具体涉及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效果和效益效率等方面进行评价。

#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 预算管理情况

我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制定了24项内控其中有《昌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财务管理制度》《昌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各类专项资金发放使用暂行管理办法》，并严格按照此管理制度管理使用预算资金，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及财政部门要求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 基本支出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1.基本支出情况**

2022年，昌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基本支出年初预算金额为1263.26万元，支出金额为1056.76万元，执行率为84%，年中调整预算金额为-206.5万元。预算总执行率为84%，其中人员经费1046.99万元，公用经费9.77万元。

**2.“三公”经费情况**

昌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

2022年，全年“三公”经费决算支出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较上年“三公”经费决算支出0万元，减少0.00万元，下降0.0%。

## （三）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1.项目支出情况**

### 2022年，昌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项目支出年初预算金额为3万元，支出金额为3079.75万元，年中调整预算金额为3076.75万元。综上，我单位项目支出预算总额为3079.75万元，支出总额为2326.99万元，预算总执行率为87.6%

2022年，昌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有30个中央、自治区、地区、县本级财力安排项目，已完成项目数量30个、未完成项目数量5个。2022年度中央、自治区、地区、县本级财力安排项目预算及执行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预算金额** | **执行金额** | **执行率** | **项目是否完成** | **是否上级专项资金** |
| --- | --- | --- | --- | --- | --- |
| 因公牺牲军人家贾国庆同志遗属一次性抚恤金 | 95.45 | 95.45 | 100% | 是 | 否 |
| 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七连冠”工作经费 | 24 | 24 | 100% | 是 | 否 |
| 双拥工作经费 | 6 | 6 | 100% | 是 | 否 |
| 2022年中央财政部分企业军队转业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预算 | 15 | 8.77 | 71.23% | 否 | 是 |
| 春节慰问费 | 18.45 | 18.45 | 100% | 是 | 否 |
| 2021年4人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 4.8 | 4.8 | 100% | 是 | 否 |
| 优抚对象补助金 | 118.1 | 118.1 | 100% | 是 | 否 |
| 2022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 166 | 166 | 100% | 否 | 是 |
| 2022年自治区部分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 | 13.71 | 10.85 | 88.01% | 否 | 是 |
| 2022年自治区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专项补助经费 | 11.35 | 11.35 | 100% | 是 | 是 |
| 2021年昌吉市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经济补助金（第二批） | 49.4 | 49.4 | 100% | 是 | 否 |
| 2021年昌吉市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经济补助金 | 404.95 | 404.95 | 100% | 是 | 否 |
| 2021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 17.4 | 17.4 | 100% | 是 | 否 |
| 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 | 0.47 | 0.47 | 100% | 是 | 否 |
| 退役士兵自谋职业经济补助金 | 3.5 | 3.5 | 100% | 是 | 否 |
| 情系边防线春节专项慰问经费 | 7.68 | 7.68 | 100% | 是 | 否 |
| 2022年城乡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 245.8 | 245.8 | 100% | 是 | 否 |
| 2022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义务兵家庭优待金235人） | 235 | 235 | 100% | 是 | 是 |
| 一至六级伤残军人医疗保险缴费资金 | 4.66 | 4.66 | 100% | 是 | 否 |
|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保障补助资金 | 25.14 | 25.14 | 100% | 是 | 否 |
| 93-2000年军队复员干部特殊生活困难救助、采暖补助 | 3.16 | 3.16 | 100% | 是 | 否 |
| 2022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特殊人员政府代缴资金 | 0.01 | 0.01 | 100% | 是 | 否 |
| 2022年城乡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 12.8 | 12.8 | 100% | 是 | 否 |
| 2022年城乡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 0.2 | 0.2 | 100% | 是 | 否 |
| 2022年八一慰问经费 | 23 | 23 | 100% | 是 | 否 |
| 2022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医疗保障（中央直达资金） | 16.9 | 16.9 | 100% | 是 | 是 |
| 2022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中央直达资金） | 737.3 | 737.3 | 100% | 是 | 是 |
| 2022年自治区优抚对象补助（自治区直达资金） | 750 | 711.99 | 89.55% | 否 | 是 |
| 2022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二批）（中央直达资金） | 96.27 | 0 | 0 | 否 | 是 |
| 2022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中央直达资金） | 2.08 | 0 | 0 | 否 | 是 |
| **合 计** | 3108.58 | 2963.13 | 96% |  |  |
|  |  |  |  |  |  |

1. **专项资金总投入及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2年，预算安排专项资金3108.58万元，实际使用2963.13万元,结转0.00万元。

# 三、部门单位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 （一）专项组织情况分析

**1.前期准备**

梳理2022年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和专项项目实施规模，根据各专项实际存档资料，就专项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和规划内容、与科室和项目之间的对应关系、重点工作安排与重点项目安排情况等，与相关科室的管理人员进行了沟通和交流，深入了解本部门涉及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和项目完成情况。

**2.组织实施**

我单位通过项目文件研读和前期调研等方式，根据单位职能定位、中长期规划、年度工作计划以及专项项目实施情况。对于专项资金下达的绩效目标表的专项项目按照下达绩效目标，立足实际完成情况，开展专项项目绩效自评。对于未下达绩效目标表的项目，由我部门按照自行设定并经财政审核备案后的绩效目标表，实施专项项目绩效自评。自评内容主要包括以下两个方面：

对专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分析专项项目产出、项目目标的实现程度和管理有效性，从而总结项目取得的业绩和经验，发现项目存在的不足之处。

对财政资金使用合规性进行评价，主要评价：①专项资金是否存在截留、挪用，支付审批是否合规、是否存在用途改变、范围超支和虚列项目支出等情况；②项目实施是否符合专项管理办法，流程和管理制度是否合规；③项目完成情况的真实性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通过评价发现财政资金使用中存在的合规性问题，总结财务内控中存在的不足之处。为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 【2018】30号）决策部署，按照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街道认真组织相关人员学习、落实，并将单位整体支出预算纳入全过程绩效管理，进一步强化绩效理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会计准则》、《关于开展2022年度昌吉市部门单位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2022年部门预算下达批复》等文件要求，认真按照预算安排支出项目执行，专款专用。

2022年昌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整体预算金额**3108.58**万元；2022年整体支出实际执行数2963.13万元。

## 专项管理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2022年，预算安排专项资金3108.58万元，实际使用2963.1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6%。我单位专项资金严格按照昌吉市财政局及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实行专款专用，在本年度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未发现资金使用合规性问题。

1. **2.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1）组织情况：昌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建立专项项目领导小组，保证项目的实施。

（2）管理情况：昌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严格按照项目计划执行，明确部门管理职责，根据《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建立科学的财政专项资金运行机制，本着专款专用的原则，严格执行项目资金批准的使用计划和项目批复资料，不擅自调项、扩项、缩项，更不拆借、挪用、挤占和随意扣压，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监管情况：昌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随时对专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监督施工进度是否按照项目计划时间如期进行，检查项目实施内容是否与项目计划内容一致，同时对专项项目资金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督查，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3.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本单位所涉及专项项目均已纳入绩效管理，30个专项项目实际绩效情况如下：

（1）成本控制：昌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在其职能范围内，明确项目职责分工和成本控制要求，对各种影响成本的因素和条件采取了一系列预防和调节措施，科学地组织实施成本控制。

（2）成本节约：无相关成本节约情况。

**4.项目效率性分析（实施进度、完成质量）**

### 1、因公牺牲军人家贾国庆同志遗属一次性抚恤金项目95.45万元已完成，实施进度为100%，达到预期完成质量要求；

### 2、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七连冠”工作经费24万元已完成，实施进度为100%，达到预期完成质量要求；

3、双拥工作经费6万元已完成，实施进度为100%，达到预期完成质量要求；

4、2022年中央财政部分企业军队转业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预算15万元完成进度为71.23%，已支出8.7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59%，原因为有上年结转资金：

5、春节慰问费18.45**万元**已完成，实施进度为100%，达到预期完成质量要求；

6、2021年4人义务兵家庭优待金4.8**万元**已完成，实施进度为100%，达到预期完成质量要求；

7、优抚对象补助金118.1**万元**已完成，实施进度为100%，达到预期完成质量要求；

8、2022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166万元，实施进度为100%，达到预期完成质量要求；

9、22022年自治区部分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13.71万元，完成进度为79.14%，已支出10.8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8.01%，原因为缴纳医疗复原干部公务员医疗补助3%降1%；

10、2022年自治区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专项补助经费11.35万元，实施进度为100%，达到预期完成质量要求；

11、2021年昌吉市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经济补助金（第二批）49.4万元，实施进度为100%，达到预期完成质量要求；

12、2021年昌吉市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经济补助金404.95万元，实施进度为100%，达到预期完成质量要求；

13、2021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17.4万元，实施进度为100%，达到预期完成质量要求；

14、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0.47万元，实施进度为100%，达到预期完成质量要求；

15、退役士兵自谋职业经济补助金3.5万元，实施进度为100%，达到预期完成质量要求；

16、情系边防线春节专项慰问经费7.68万元，实施进度为100%，达到预期完成质量要求；

17、2022年城乡义务兵家庭优待金245.8万元，实施进度为100%，达到预期完成质量要求；

18、2022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义务兵家庭优待金235人）235万元，实施进度为100%，达到预期完成质量要求；

19、一至六级伤残军人医疗保险缴费资金4.66万元，实施进度为100%，达到预期完成质量要求；

20、重点优抚对象医疗保障补助资金25.14万元，实施进度为100%，达到预期完成质量要求；

21、93-2000年军队复员干部特殊生活困难救助、采暖补助3.16万元，实施进度为100%，达到预期完成质量要求；

22、2022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特殊人员政府代缴资金0.01万元，实施进度为100%，达到预期完成质量要求；

23、2022年城乡义务兵家庭优待金12.8万元，实施进度为100%，达到预期完成质量要求；

24、2022年城乡义务兵家庭优待金0.2万元，实施进度为100%，达到预期完成质量要求；

25、2022年八一慰问经费23万元，实施进度为100%，达到预期完成质量要求；

26、2022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医疗保障（中央直达资金）16.9万元，实施进度为100%，达到预期完成质量要求；

27、2022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中央直达资金）737.3万元，实施进度为100%，达到预期完成质量要求；

28、2022年自治区优抚对象补助（自治区直达资金）750万元，完成进度为89.55%，已支出711.9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4.93%，原因年初由市本级财政资金垫付。

29、2022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二批）（中央直达资金）96.27万元，完成进度为0%，已支出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0%，原因资金到位在12月底；

30、2022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中央直达资金）2.08万元，完成进度为0%，已支出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0%，原因是有市本级财政保障优抚医疗报销；

1. **5.项目效益性分析（预期目标完成程度、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2022年，我单位以服务退役军人为核心价值，完成重点优抚对象615人次医疗费用46.7万元 。完成2名随军家属、1名军转干部、3名由政府安置退役士兵安置任务，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514.8万元，为全市8名企业军转干部发放解困资金11.27万元；为4名93—2000年复员干部发放特殊生活补助金，医疗10.85万元。发放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458.32万元，发放优抚抚恤补助1573.28万元，对1234名优抚对象和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档案实行数字化管理，增强服务事业发展的信息化支撑能力，完成454名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年审工作，切实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不断提升退役军人荣誉感、归属感、获得感。

四、资产管理情况

## 资产情况及固定资产利用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昌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资产账面总额为1815.71万元，较年初资产总额减少12.2万元，减少0.01%，其中：

2022年初，流动资产总额为22.17万元，年末总额为61.92万元，较年初流动资产增加39.75万元，增长36%，主要变动原因是：单位银行存款增加，财政应返还0万元。

2022年初，固定资产总额为1827.94万元，年末总额为1815.71万元，较年初固定资产减少12.23万元，下降0.01%，主要变动原因是：慰问部队固定资产移交部队。

## 资产管理规范性分析

**1.资产管理体制和制度建设方面**

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制度，合理配备并节约、有效使用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保障资产的安全和完整。管理和使用坚持统一政策、统一领导、分级管理、职责到人、物尽其用的原则。办公室负责对单位资产管理进行指导和监督，对纳入政府采购范围的资产进行统一购置。本单位各科室确定专人负责资产的日常管理工作，包括资产的登记、统计、维护、保管等，并对所管资产的安全完整负有职责。资产管理人员应相对稳定，工作调动时务必办理交接手续。

**2.运行机制和管理方式**

资产管理由财务部门进行价值核算并设置专人进行资产实物卡片管理及使用状况监督；办公设备由办公室设置专人进行实物卡片管理及使用状况监督。我单位建立了严格的资产交付使用验收制度。资产采购根据合同、供应商发货单等对所购资产的品种、规格、数量、质量、技术要求及其他资料进行验收。未通过验收的不合格资产，不得接收，务必按照合同等有关规定办理退换货或其他弥补措施。

**3.信息化建设方面**

我单位通过用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软件严格管理资产卡片，包括卡片的增加、删除、查询、打印、汇总等。正确、全面、及时地记录资产的增加、减少、使用等状况，真实地反映和监督资产的增减变动和实际状况，建立健全了资产账簿体系。

**4.流动资产的管理**

流动资产严格按照我单位内控体系要求进行管理，无备用金，单位货币资金管理由办公室每月与国库支付中心进行对账。

**5.固定资产的管理**

本单位的资产管理严格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35号）《财政部关于修改〈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暂行办法〉的决定》（财政部令第100号）的相关要求执行,符合财政部门要求。每年年末定时对我单位的固定资产进行盘点，对盘点过程中发现的盈亏，进行原因查找，并上报单位党组会研究决策，再上报财政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科进行申报再行处理。

#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2年度，昌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9个，三级指标14个，其中：已完成三级指标14个，指标完成率为100%。

###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享受无军籍职工工资、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保险”指标：预期指标值为“=488.00人”，实际完成指标值为“488”，指标完成率为100%;

“保障办公人员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指标完成率为100%;

“房屋建筑物供暖面积”预期指标值为“=105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50”，指标完成率为100%;

（2）质量指标

“工资福利及时发放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0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0.00%”，指标完成率为100%;

“无军籍退休退职及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全覆盖”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0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0.00%”，指标完成率为100%;

（3）时效指标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8%，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0.00%”，指标完成率为100%;

“预算经费及时支出率”预期指标值为“=98%，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0.00%”，指标完成率为100%;

（4）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津贴医疗等各项福利所需经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252.56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46.99万元”，指标完成率为84%;

“本单位各项工作正常运行公用经费为“<=10.7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 “9.77万元”，指标完成率为92%;

“保障烈士陵园水电支出经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3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00%;

###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

无此项指标

（2）社会效益

“机关工作正常运行，退役军人的生活质量得以提高”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促进”，实际完成指标值为“机关正常运行，政策法规落实促进退役军人的生活质量得以提高”，指标完成率为100%;

（3）生态效益

无此项指标

（4）可持续影响

“军人的荣誉感、获得感增强。军民鱼水情谊显著提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长期”，实际完成指标值为“政策法规落实保障促进退役军人生活质量得以提高，军地军民鱼水情谊显著提升”，指标完成率为100%;

###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职工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8%”，实际完成指标值为“98%”，指标完成率为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5%”，实际完成指标值为“95%”，指标完成率为100%;

#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绩效管理理念尚未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管理整体绩效水平不高。在绩效管理评价结果应用方式单一，业务科室对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认识不够，多局限于描述项目实施情况，未能细化、量化绩效指标，突出绩效特色。

七、改进措施和建议

一是树立全员绩效意识。加强与业务科室沟通，定期组织相关的业务培训，让其更快地了解和掌握预算绩效管理内容和实施规程，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理论和政策业务水平。

二是将绩效理念贯穿到预算管理的全过程，推进预算良性循环。在编制预算过程中财务、业务科室共同参与，建立绩效监督管理的动态监控机制，进行事前评估，加强目标管理，事中纠偏，加强运行监控。事后跟踪，加强绩效评价，强化对项目绩效目标落实情况、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安排的动态监督

1. 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 | | |
| （2022年度）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 | 昌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 | | | | | |
| 年度主要任务 | 任务名称 | | 主要内容 | 预算金额（万元） | | | 实际执行（万元） | | |
| 总额 | 财政拨款 | 其他资金 | 总额 | 财政拨款 | 其他资金 |
| 人员运转经费 | | 用于10名在职职工工资、社保、34名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津补医疗、454名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 | 1252.56 | 1252.56 | 0 | 1252.56 | 1252.56 | 0 |
| 公用办公水电费 | | 用于单位机构正常运转 | 10.7 | 10.7 | 0 | 10.7 | 10.7 | 0 |
| 烈士陵园水电费 | | 用于烈士陵园正常运行 | 3 | 3 | 0 | 3 | 3 | 0 |
| 合　计 | | | 1266.26 | 1266.26 | 0.0 | 1266.26 | 1266.26 | 0.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 |
| 2022年计划资金1266.2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52.56万元，公用经费10.7万元，烈士陵园水电费3万元，保障人员10名在职职工及34名无军籍退休退职、454名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工资津贴、医疗等各项经费支出按时发放到位；缴纳烈士陵园1050平方米的供暖，保障本单位机关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保障无军籍职工工资及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保险按时缴纳，做好拥军优属工作。及现役军人、退役军人政策保障到位，使得职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5%以上。 | | | | 2022年使用1266.2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52.56万元，公用经费10.7万元，烈士陵园水电费3万元，保障人员10名在职职工及34名无军籍退休退职、454名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工资津贴、医疗等各项经费支出按时发放到位；缴纳烈士陵园1050平方米的供暖，保障本单位机关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保障无军籍职工工资及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保险按时缴纳，做好拥军优属工作。及现役军人、退役军人政策保障到位，使得职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5%以上。 | | |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绩效目标值 | | 实际完成值 | 指标分值 | 得分 |
| 项目完成 | 数量指标 | 享受无军籍职工工资、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保险 | | =488.00人 | | =488人 | 6 | 6 |
| 保障办公人员数量 | | =10.00人 | | =10人 | 6 | 6 |
| 房屋建筑物供暖面积 | | =1050.00平方 | | =1050平方 | 6 | 6 |
| 质量指标 | 工资福利及时发放率 | | =100.00% | | =100% | 6 | 6 |
| 无军籍退休退职及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全覆盖 | | =100.00% | | =100% | 6 | 6 |
| 时效指标 |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率 | | >=98.00% | | >=98% | 6 | 6 |
| 预算经费及时支出率 | | >=98.00% | | >=98% | 6 | 6 |
| 成本指标 | 人员工资津贴医疗等各项福利所需经费 | | <=1252.56万元 | | <=1252.56万元 | 6 | 6 |
| 本单位各项工作正常运行公用经费 | | <=10.70万元 | | <=10.7万元 | 6 | 6 |
| 保障烈士陵园水电支出经费 | | <=3.00万元 | | <=3万元 | 6 | 6 |
| 项目效益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机关工作正常运行，退役军人的生活质量得以提高 | | 促进 | | 100 | 15 | 15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军人的荣誉感、获得感增强，军民鱼水情谊显著提升 | | 长期 | | 100 | 15 | 15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职工满意度 | | >=98.00% | | >=98% | 5 | 5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5800.00% | | >=95800% | 5 | 5 |